

2023 靜宜大學創新創業競賽 簡章

■ 活動目的

為增進青年學子對創新創業知識的了解並充實創業知能，以及引導有志創業的學生，特舉辦此競賽活動，希望促成校內創業社群在創新與創業方面的交流，以築夢踏實往創業之路邁進，青年學子可藉由參與競賽的活動與重量級評審的講評和互動，進而成為具有創新精神和創造與創業能力的高素質人才。

■ 主辦及協辦單位

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

主辦單位：靜宜大學 職涯發展暨就業促進處

協辦單位：台灣中部科學園區產學訓協會

■ 參賽資格

1. 每組成員 3-6 人，每人只能參加 1 隊。
2. 每組成員可跨校、跨系參加，同一人不得同時跨隊參加。同一題目不得跨組重複報名參加。
3. 每組團隊可邀請 1 位指導老師參與，不列入報名人數。
4. 隊長為團隊與主辦單位連繫窗口。

■ 競賽主題說明

1. 創新創業主題不設限。
2. 提案方式以簡報方式及口頭報告呈現。
3. 以迎合應世界的大趨勢並善盡地球公民的責任，支持聯合國對環境保護（Environment）、社會責任（Social）與公司治理（Governance）的倡議，以此思維徵求團隊參與，分享創新的思維、槓桿運籌資源以銜接商業模式。舉凡與 ESG 相關題之具有創新創意創業構想提案，設計創新產品、規劃創新服務或創新經營模式均可提案，具有加分效果。

■ 參賽應備文件

1. 團隊申請資料表。
2. 競賽切結書
3. 提案簡報(須包含以下內容)
 - (1) **提案主題**

建議以十五字為限。
命名的重點與提案內容具高度相關，內容可包含產品或服務名稱、產品特色，並應具備高辨識度、記憶點。
 - (2) **LOGO 或產品照片**

以產品或、服務或品牌名稱為主題，設計一款 LOGO 或產品圖片，尺寸為 960*720，300dpi，並放在提案內容中的第一個圖片。建議可選擇吸引人並與提案內容相關的圖片。(尺寸可參考 PowerPoint 4:3 的簡報大小)
 - (3) **提案主要內容**

內容至少須有 300 字的計畫摘要，包含提案的重點或內涵，撰寫方向：

 - 主要提供什麼產品(服務)
 - 為什麼要提供這個產品(服務)
 - 這個產品(服務)主要的使用對象
 - 推廣與行銷策略，讓更多人認識該產品(服務)
 - 商業模式(參考 <https://www.design-hu.com/web-news/business-model-canvas.html>)

並至少四張的輔助圖片(圖片內容可以是產品模擬圖、商業模式圖、使用情境圖、研發過程圖片)

■ **本提案與 ESG 或 SDGs 的關聯性**

(4) **團隊成員介紹**

為協助評審了解團隊成員於提案中的角色，請於提案中介紹團隊成員的組成，並描述於提案中扮演的角色與專長。(例：技術、研發、行銷、營運、財務、專案溝通...)

(5) **其他隊提案加分之說明或佐證資料**

若提案之產品或服務曾通過檢驗或專利技術，歡迎提供佐證資料。

■ **注意事項**

1. 參賽計畫書內容如有抄襲或代筆之情形或侵犯智慧財產權者，經認定屬實，一律取消參賽資格，已獲獎者追回頒發之獎項，並由參賽團隊自負法律責任。
2. 網路報名如繳交資料延遲，一律取消資格。

■ **報名方式**

1. 即日起至 112 年 11 月 8 日(星期三)前報名。
2. 報名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EpSnxovp7Yf17zCF7> (google 表單資料上傳)
3. 簡章下載：<https://ssid.pu.edu.tw/>
4. 聯絡人：靜宜大學創新育成中心 04-2632-8001 邱小姐#11921，E-mail：cychiu@pu.edu.tw

■ **重要時程**

活動階段	活動日期	備註
報名收件截止	112 年 11 月 8 日(星期三)	1. 線上報名：報名資料填及上傳簡報等相關資料。 2. 切結書正本請逕(寄)送靜宜大學主顧 702 辦公室。
公告決賽名單	112 年 11 月 16 日(星期四)	■ 將於創新育成中心官網上公布決賽名單及決賽簡報順序
決賽日期(現場簡報)	112 年 11 月 23 日(星期四) 下午 13:00-17:00	■ 決賽現場簡報 1. 團隊報到：13:00 -13:20 2. 簡報/口頭 8 分鐘、問答 5 分鐘 3. 地點：靜宜大學 主顧樓 313 教室 4. 頒發獎金及獎狀

■ **競賽方式**

1. 各團隊必須準備簡報，並由主辦單位聘請業界專家擔任評審，約 13 分鐘，(簡報 8 分鐘，Q&A 時間 5 分鐘)。
2. 評分比重：

評選項目	項目說明	比重
提案的問題意識、動機與創新性	產品或服務或經營模式創新的程度	20%
團隊對於議題與需求的分析與解決方案之規劃	評估市場發展潛力、商業模式規劃等	40%
議題的實務價值、可實踐性與預期成效	評估其市場機會、行銷策略、預期效益	20%
綜合評估	提案表現、團隊合作、時間掌控、詢答及口語表達能力...等	20%

■ 獎勵方式

獲獎名次	獎勵
第 1 名	團隊獎金 5,000 元或等值獎品/每人頒發獎狀 1 張(參賽學生及指導教師)
第 2 名	團隊獎金 4,000 元或等值獎品/每人頒發獎狀 1 張(參賽學生及指導教師)
第 3 名	團隊獎金 3,000 元或等值獎品/每人頒發獎狀 1 張(參賽學生及指導教師)
佳作 1 名	團隊獎金 2,000 元或等值獎品/每人頒發獎狀 1 張(參賽學生及指導教師)

2023 靜宜大學 創新創業競賽 切結書

本團隊_____為參加靜宜大學職涯發展暨產業促進處創新育成中心(下稱主辦單位)所合辦之「2023 靜宜大學 創新創業競賽」，同意遵守本活動辦法之各項規定，並同意及擔保下列事項：

1. 無論個人或團隊之參賽作品均須為自己創作，若經人檢舉或告發為他人代勞且有具體事實者，取消其參賽資格與追回獎項及獎勵品。
1. 參賽作品若有侵犯或損及其他第三人商譽者，主辦單位有權力取消參賽資格，參賽者必須自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2. 參賽作品內容若涉及猥褻、暴力、色情、毀謗等違反公共秩序與善良風俗，或隱匿違反參賽資格限制者，主辦單位有權力取消參賽者資格，參賽者並須自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3. 參賽作品若經人檢舉及告發、涉及智慧財產權等權利之侵害，需自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4. 參賽作品於參賽期間，須確保智慧財產權為參賽者所擁有，不得將其權利讓予他人或其它單位，若發生此情形將取消參賽資格並追回獎項及獎勵品。
5. 為尊重著作權，請參賽者使用非原創素材時，於參賽同意書註明使用之素材來源，包括圖片（註明圖像光碟出版者、圖庫版權商、攝影者、出版商等）、音樂（註明音樂詞、曲作者、編曲者、演唱人、歌名及唱片發行公司）等相關資料。
6. 主辦單位若發現參賽作品有違反本比賽規則所列之規定者，得取消其參賽資格，若為得獎作品，得追回已頒發之獎項及獎勵品並公告之。若造成第三者之權益損失，參賽者應自負完全法律責任，不得異議。
7. 本團隊同意於競賽期間配合：
 - (1) 計畫成效後續追蹤：提供產品 Demo 或試營運經驗等相關說明與資料。
 - (2) 協助推廣創新創業：以文字、影音、圖照等形式分享創業歷程與成果。
 - (3) 人才培育成效追蹤：配合本計畫提供團隊發展及成員創業生涯動向。
 - (4) 參與相關傳承活動：供靜宜大學創新育成中心無償運用於各項成果發表、展示、宣傳、分享會等活動。
9. 本團隊皆已研讀競賽簡章並充分瞭解此競賽之各項規定及機制。並願意完全遵守且配合競賽中所列之各項規定。
8. 凡報名參賽者，皆已研讀並充分瞭解本比賽之各項規定及條款要求，並且願意完全遵守此比賽之各項規定及條款要求。若有任何未盡事宜或不可抗拒因素而有所異動，依中華民國法律辦理之，主辦單位保有變更內容權力。
9. 團隊應配合無償提供計劃、照片或作品供本校於個展覽會場、媒體通路、報章雜誌及相關網站作為宣傳使用。

此致

主辦單位 靜宜大學職涯發展暨產業促進處

全隊參賽者簽名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